

证券代码：871958

证券简称：中食龙珠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中食龙珠（江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中食龙珠（江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兴荣华审字[2025]021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食龙珠（江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未分配利润-8,111,939.39 元，净利润 55,199.11 元，净资产 2,964,470.78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食龙珠（江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食龙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中食龙珠公司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且财务报表附注中已对重大不确定性作出充分披露。基于《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1 号——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和出具审计报告》的规定，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是适当的。

二、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原因是：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食龙珠（江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未分配利润-8,111,939.39 元，净利润 55,199.11 元，净资产 2,964,470.78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食龙珠（江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监事会表示理解，监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具体措施如下：

1、聚焦核心业务和核心产品，升级产品体系，提升项目运营能力，在继续现有业务的基础上，丰富业务内容，创造新的收入和利润来源，保障公司稳步发展。

2、加强对公司的内部管理，完善内部治理体系，严格控制内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和销售费用支出，降低非经营性成本的支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3、拓展融资渠道，满足运营资金需求。一方面，公司尽力争取新的银行贷款资金，降低资金压力；另一方面，密切关注助企纾困相关政策，及时对接获取政策补贴资金，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通过检查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阅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发表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将关注董事会关于影响审计意见发表事项的改善措施，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中食龙珠（江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